

行政院主計處

第一、二局(預算、會計) 台北市忠孝東路一段一號

電話：(02)3356-6500

傳真：(02)2391-0790

第三、四局(統計、普查) 台北市廣州街二號

電話：(02)2380-3400

傳真：(02)2380-3465

中華民國 96 年 8 月 22 日 11 時發布，並透過網際網路同步發送

第一局新聞聯繫人：張簡任編審惟明

網址：<http://www.dgbas.gov.tw>

電話：(02)3356-7331

**9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及 97 年度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
預算案核列情形**

一、行政院於 96 年 8 月 22 日上午由張院長主持行政院第 3055 次會議，會中通過 9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及 97 年度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預算案，其編定內容如次：

(一)9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公務預算部分：

1、歲入 1 兆 6,016 億元，歲出 1 兆 6,995 億元，歲入、歲出相抵差短為 979 億元，較上(96)年度 1,397 億元，下降 418 億元。連同債務還本 650 億元，共需融資調度財源 1,629 億元，除移用以前年度歲計賸餘 659 億元外，尚需發行公債 970 億元(占歲出總額 5.7%)。

2、歲出共編列 1 兆 6,995 億元，較上年度法定預算數 1 兆 6,284 億元，增加 711 億元或 4.4%，對於當前重點施政所需，均已優先編列，其中較具特色者分述如次：

(1)強化國防戰力，建立自我防衛基本能力，97 年度國防部預算計列 3,495 億元，較上年度增加 446 億元，成長 14.6%。

(2)鞏固與拓展邦交關係，維護國家主權尊嚴，97 年度外交部預算計列 316 億元，較上年度增加 29 億元，成長 10.1%。

(3)積極推動科技發展，提升國家競爭力，97 年度計列 880 億元，較上年度增加 61 億元，成長 7.5%，較歲出成長

幅度為高，顯示政府持續重視科技發展工作。

- (4)加強各項基礎設施，提升國民生活品質，97 年度公共建設經費計列 1,315 億元，較上年度增加 33 億元，如連同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預算編列數 773 億元、石門水庫整治特別預算 53 億元，以及水患治理第二期特別預算預計編列數 120 億元，合共 2,261 億元，將賡續推動國內各項基礎設施。
 - (5)強化治安及查賄工作，營造一個安居樂業環境，97 年度編列 842 億元，較上年度增加 29 億元，成長 3.5%。
 - (6)照顧弱勢，保障安心生活，97 年度增加老農津貼、敬老津貼、老人長期照顧、保母管理與托育費用補助及對經濟弱勢學生之扶助等，相關預算計列 2,547 億元，較上年度增加 158 億元，成長 6.6%。
- 3、歲出按主要政事別科目分析：97 年度國防支出大幅增加 481 億元，係採外加額度擴增規模方式編列，對其他政事支出間尚不致於產生排擠現象，惟因國防支出大幅增加，導致其他政事別占歲出比率均呈下降。
- (1)國防支出 3,411 億元，較 96 年度大幅增加 481 億元或 16.4%，主要係軍事裝備採購等經費增加所致，其占歲出比率由 96 年度 18.0% 升為 20.1%，躍居各政事別之首位。
 - (2)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3,183 億元，較 96 年度增加 72 億元或 2.3%，其占歲出比率由 96 年度 19.1% 降為 18.7%。
 - (3)社會福利支出 2,975 億元，較 96 年度增加 21 億元或 0.7%，其占歲出比率由 96 年度 18.1% 降為 17.5%。主要係增加老農津貼、長期照顧、弱勢家庭脫困及全人健康照護計畫等支出共 142 億元，核實減列公教人員保險養老補助 121 億元（係因中華電信民營化前員工

保險養老給付已撥補完成所致)，顯示整體社會照顧體系仍持續強化。

(4)經濟發展支出 2,015 億元，較 96 年度增加 17 億元或 0.8%，其占歲出比率由 96 年度 12.3%降為 11.9%，如加計擴大公共建設、水患治理、石門水庫整治特別預算經濟發展支出編列數，以及營業非營業特種基金固定資產投資編列數，則 97 年度經濟發展相關經費達 5,475 億元，較 96 年度相同基礎增加 378 億元或 7.4%，對促進經濟發展將有相當助益。

(二)9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部分：

1、國營事業：共編列營業總收入 3 兆 1,313 億元，營業總支出 3 兆 0,013 億元，稅前純益 1,300 億元，連同以前年度保留盈餘經依法分配後，可解繳中央政府股息紅利共計 1,903 億元，較 96 年度增加 110 億元或 6.1%。

2、非營業特種基金：共編列業務總收入(含基金來源)1 兆 2,008 億元，業務總支出(含基金用途)1 兆 1,702 億元，賸餘 306 億元。解繳國庫淨額 233 億元，較 96 年度增加 27 億元或 13.1%。

(三)97 年度中央政府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預算案部分：

1、歲出編列 773 億元，包括頂尖大學及研究中心 150 億元、國家歷史及文化中心 74 億元、M 台灣計畫 56 億元、臺鐵捷運化 69 億元、第三波高速路 94 億元、北中南捷運 228 億元、污水下水道建設 82 億元及平地水庫海淡廠 20 億元。

2、財源籌措部分，全數以發行公債及賒借收入支應。

二、張院長於會中作成下列指示：

(一)97 年度總預算案歲出與歲入的短差比上年度減少了 418 億元，減少的幅度達到 29.9%，為 9 年來首度降至 1,000 億元以下，表示政府在全力推動各項建設的同時，也嚴格管控財

政收支，使得財政赤字持續下降，減緩了債務增加的速度，符合財政改革方案逐年縮減收支差短的政策目標，同時對維護我國國際債信評等，也有相當的助益。

(二)97 年度歲出預算受到歲入財源限制，祇能作適度擴增，但對於當前各項施政的重點均能優先檢討編列，包括國防外交、教育科技、治安與弱勢的照顧等等，均有妥適的安排。又為持續國內經濟發展，增加就業機會，政府除於總預算賡續投入各項建設經費外，並再編列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、水患治理及石門水庫整治等特別預算，將對國內經濟產生持續的乘數效果，未來各部會對於各項計畫一定要積極落實執行，才能發揮有限資源的最大使用效益，提升國民生活品質，達成各項施政的目標。

(三)97 年度總預算案及擴大公共建設投資計畫特別預算案即將於 8 月底前送請立法院審議，有鑑於今(96)年度各項預算案的延宕審議，對政府各項政務的推動影響甚鉅，因此，各部會首長要盡全力與立法院進行溝通與協商，期使預算案能獲得立法院的支持，儘早順利通過。此外，我們也要再度籲請立法院審議預算案時，宜秉持預算中立化原則，並為台灣 2 千 3 百萬人民著想，於法定期限內審竣預算案，讓政府各項施政計畫都能順利推動，俾福國利民。